

证券代码：000723

证券简称：美锦能源

公告编号：2024-147

债券代码：127061

债券简称：美锦转债

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十届二十八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召开会议基本情况

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十届二十八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24年12月20日以通讯形式发出，会议于2024年12月30日以通讯形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，包括3名独立董事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。会议由董事长姚锦龙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经与会董事审议，一致通过如下议案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1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部分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目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及投资进度，将“滦州美锦新能源有限公司 14,000Nm³/h 焦炉煤气制氢项目”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由2024年12月延期至2025年12月。

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发表了专项核查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关于部分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149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十届二十八次董事会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12月30日